

附件 1

#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招远市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采购单位：招远市林业局

编制单位：山东建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2 月 24 日

#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 一、需求调查情况

### (一)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本项目预算为 444.25 万元，未开展需求调查。

## 二、需求清单

### (一) 项目概况

招远市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444.25 万元

包 1 预算：444.25 万元

###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 量	是否 进口
1	1	招远市 2026 年林业有害 生物防治项目	C09029900 其 他林业服务	宗	1	否

### (四) 技术商务要求

#### 1. 包 1

#### (1) 技术要求

##### 一、项目说明

本项目为招远市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排查、喷洒作业、农林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打孔注药等工作。共划分为 1 个包。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444.25 万元（其中监测排查 3.75 万元；喷洒作业 180 万元；枯死树木清理 198 万元；打孔注药 62.5 万元）投标人商须对所报内容进行全部响应，若有遗漏，视为对采购人免费提供。

##### 二、 服务内容及要求

#### 1、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单项合计 (元)
1	监测排查	1	宗	37500	37500
2	喷洒作业	120000	亩	15	1800000
3	枯死树木清理	22000	棵	90	1980000
4	打孔注药	50000	支	12.5	625000

注：①投标人单价报价超过上述相应最高限价的，将按废标处理。  
②上述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据实结算。

## 2、服务要求：

### 2.1 监测排查

(1) 工作时间：紧急拍摄区域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24 小时之内完成，其余工作任务按照招标人要求按时完成。

(2) 服务地点：招远市辖区范围所有林地。

(3) 服务要求：按招标人要求负责对招远市辖区范围所有林地进行排查及定位拍照；对飞防、喷洒区域进行高清地图拍摄，制作三维影像图，绘制三维飞防航线。

(4) 设备及软件要求：作业所采用的无人机需具备高精度厘米级以上的 RTK 定位系统,采集的照片附加信息中需具备厘米级定位的国际标准坐标。照片像素不低于 2000 万有效像素，作业成果平均有效像素点不低于 5cm/pixel。配备 PC 端及移动端软件支持，将喷洒作业区拍摄的照片合成三维影像图，并提供在线版高清地图，绘制合理有效的三维航线图并无缝对接到农业无人机中进行仿地喷洒作业，作业区域必须要将不需喷洒作业的区域如：非松林、湖泊、建筑、农田等隔离，以防止药剂误喷。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更优质的设备及详细服务方案。

(5) 其他要求：满足采购方最新技术规范文件的临时要求。

### 2.2 喷洒作业

(1) 服务日期：作业时间：2026 年 5、6、7 月，每月飞防 1 次。

(2) 服务地点：招远市辖区范围，具体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3) 作业能力要求：按服务要求执行，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实施方案、设备及人员，以满足处理能力的要求，每次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单次飞防作业。

(4) 设备要求：作业无人机需要采用具备自动飞行能力、有源相控阵雷达及双目视觉感知系统等智能系统，保证复杂地形的安全高效作业，带有厘米级定位

的 RTK 机型，保证作业面精准，作业要求的无人机需具备 75L 药箱及以上的载荷能力，作业设备需配置单次赔付 $\geq 100$  万保额的三者险。因该作业有时效性要求，根据无人机性能配备相应数量的无人机、电力支持及配药设备。为保证作业效果，需要对作业现场进行高精度 3D 模拟重建，勾选作业区域，隔离障碍物（高压线、风力发电机、河流、湖泊、养殖种植区、非林地等不喷洒区域），做出喷洒航线，作业需要必须采用持续仿地航线作业模式，在作业对象上方相对距离不超过 6 米处进行喷洒作业，保证无空喷、无漏喷、无多喷现象。供应商可提供更优质的喷洒作业设备、更优质的作业方案协助采购人完成作业任务。

（5）作业中使用药品要求：根据《山东省绿色药剂飞机防治松褐天牛技术方案(试行)》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推荐林业用农药产品的通知》要求及推荐，结合前期防治效果和其他区市防治情况，计划使用以下 2 种药剂：

①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 100ml/亩；

②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 100ml/亩。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农药登记证（以上所使用药品登记作物须包含松树，防治对象须包含天牛）、农药生产许可证或批准文件、产品质量标准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书的原件彩色扫描件证明材料。

飞防所选农药均为符合国家飞防标准的无公害制剂。实施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所供药剂出现以次充好、型号不准等不符合实际使用要求及其他质量问题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更换，如更换后仍不合格，视中标人单方违约，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给予的处罚。

（6）监管要求：需配备后端监督支持软件，软件需要具备将作业明细、作业位置、作业航线、作业方式、实时画面远程查看及统计记录实时传输给采购人的能力，以备采购人随时抽查作业情况。

（7）防治过程中，要严格防范药液飘移导致的人、畜中毒及鱼、虾、桑蚕等其他药害事件发生；如有发生，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不允许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采购人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8）其他要求：满足采购方最新技术规范文件的临时要求。

### 2.3 枯死树木清理

（1）服务日期：自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之日起至该项目结束。

（2）服务地点：招远市辖区范围，具体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3）处置能力要求：日处理量不得低于 200 棵/日，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处理方案、设备及人员，以满足处理能力的要求。

(4) 现场清理标准：对枯死、濒死树进行伐除，伐桩高度不超过 5 厘米并实施防虫处理，向林区外运输的过程中不允许遗漏及散落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条；伐桩要求进行罩钢丝网罩进行处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更优质详细服务方案。

(5) 作业设备要求：从林内向外转运过程需采用无人机进行吊运作业，作业要求的无人机需具备 85 公斤及以上的载荷能力，作业设备需配置单次赔付≥100 万保额的三者险。

(6) 运输标准：实行点对点封闭运输，满足施工现场不堆积的要求。接受甲方的监督，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数量清点及登记造册，不允许私自处置。

(7) 后处理要求：配备后处理场地及配套设施以满足甲方的监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监控、台账、称重、粉/破碎设备，粉/破碎物短粒径不超过 1 厘米（削片厚度不超过 0.6 厘米），后处理产物需经过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处置，处置流程需要对采购人公开，并提供销售单据。

(8) 其他要求：满足采购方最新技术规范文件的临时要求。

## 2.4 打孔注药

(1) 服务日期：自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之日起 7 日历日内完成该项工作。

(2) 服务地点：具体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3) 服务要求：负责对招远市辖区范围内健康松树进行打孔注药，使用药品为 3%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微乳剂，规格 50 毫升/支，数量≥5 万支；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进行测量、打标签、拍照、定位、打孔注药、整理文件等，严格防范药瓶、药液流失导致的灾害；如有发生，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4) 作业中使用药品要求：★3%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微乳剂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农药登记证（药品登记作物须包含松树；防治对象须包含松材线虫）、农药生产许可证或批准文件、产品质量标准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书的原件彩色扫描件证明材料。

(5) 其他要求：满足采购方最新技术规范文件的临时要求。

##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科学、合理、完整详实、有针对性的工作实施方案，包括监测排查，喷洒作业，枯死树木清理，打孔注药，进度及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应急处理预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2. 供应商具有先进的设备，满足项目需求。

3. 供应商对药品质量情况进行描述。

4.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项目组，明确列出项目组主要成员及其工作

经验。

5.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时要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发展理念，服务人员生命财产保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6. 服从采购人安排。服务效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7.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程标准。成果齐全、验收合格。

## (2) 商务要求

###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2.1.1. 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3.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1.5. 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2.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按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型标准确定企业类型）。

2.1.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取得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

2、投标人所使用药品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农药登记证（登记作物须包含松树；防治对象须包含天牛）、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产品标准证。

**2.2 付款方式：**项目完成并经招标人确认后付90%，其中枯死树木清理根据实际数量付款，剩余款项待招标人验收合格无任何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具体支付时间根据财政拨款进度执行）。

**2.3 服务期限：**自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之日起1年。

**2.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山东省、烟台市现行有关规定。